

·读书札丛·

唐代画家周昉家族世系补正

樊波

史籍所见唐代画家周昉家族世系,惟《元和姓纂》卷五云:

江陵。金部郎中周行誉,陇西人。生姒娣,安西都护。姒娣生泌,陇右节度。泌生皓,太仆卿。^①

岑仲勉先生在校记中提示周行誉、周行蕃、周行睿三名待考,周姒娣应为周以娣,周泌应为周泌。校记关于周皓又云:

《翰苑集》一四,称皓曾任丹延都团练观察使。皓官太仆卿,见《酉阳杂俎》一二。《元龟》八九〇,兴元元年八月,以右武卫将军周皓为太仆卿兼御史大夫、宣慰回纥使。《白氏集》一四及一五有《宴题周皓大夫宅亭诗》。《广记》二一三引《画断》,周昉,京兆人,节制之后。长兄皓随哥舒征吐蕃,收石堡城,以功授执金吾。德宗时尚存,应即此皓。^②

《太平广记》卷二一三注引《画断》“周昉”条,略载:

唐周昉,字景玄,京兆人也。节制之后,好属学,画穷丹青之妙,游卿相间,贵公子也。长兄皓善骑射,随哥舒往征吐蕃,收石堡城,以功授执金吾。时德宗修章敬寺,召皓谓曰:“卿弟昉善画,朕欲请画章敬寺神,卿特言之。”^③

《太平广记》作“周皓”,而非“周皓”。“皓”字,《说文解字》作“皓”。段玉裁注:“皓,日出晃,谓光明之晃也。天下惟洁白者最光明,故引申为凡白之称,又改其字从白作皓矣。”^④则“皓”“皓”相同,周皓即周皓。岑氏四校记径作“应即此皓”者,亦同此理。由《元和姓纂》并校记可知周昉家族世系,其曾祖为周行睿,祖周以娣,父周泌,兄周皓。

近读唐人墓志,发现乾元二年(759)《周晓墓志》^⑤和贞元十八年(802)

①②(唐)林宝撰,岑仲勉校记:《元和姓纂》卷五,中华书局,1994年,第658页。

③(宋)李昉等编《太平广记》卷二一三,中华书局,1961年,第1631页。

④(汉)许慎撰,(清)段玉裁注:《说文解字》七篇上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1年,第304页。

⑤全文见周绍良、赵超主编:《唐代墓志汇编续集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1年,第677页;图版见吴钢主编: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》陕西卷第四册,天津古籍出版社,1991年,第30页。

《尼惠因墓志》^①,适可补正周昉家族世系。两志均出土于西安市长安区,现藏长安区博物馆。《周晓墓志》略云:

公讳晓,字善本,先农后稷之裔。文王为西伯也,初分有周之地;平王既东迁也,爰启汝川之封。后十九代孙邕为广城侯,至秦失侯,家于汝南,因而著姓,世为汝南人也。……曾祖行睿,坊成二州刺史、卫尉卿。大父以悌,宕岷州刺史、四镇经略使、右屯卫将军、西平县开国男、赠特进。先考泌,河西节度使、开府仪同三司、鸿胪卿兼御史大夫、上柱国、真阳县开国男、赠凉州都督。公即凉州府君之第三子也。……初,凉州府君之为节制也,公亦随侍河西。……至德二年,五凉之间,九姓谋叛,州闾崩散,公府合围。贼众若林,我徒则寡,事起仓卒,计无从生。……诈欲归降,请公为质。……岂图丑虏之约,素不由衷,盟且莫从,质又奚取,竟以其年正月十九日为胡贼所害,春秋一十有七。……有诏赠使持节都督、原州诸军事、原州刺史。……长兄特进光禄卿汝南郡开国公皓,次兄朝议郎守太子仆昉,皆国之良也。

志文中提及的周晓次兄周昉正是《画断》所载唐代名画家周昉,并因《周晓墓志》的发现而补备了周昉的官职,为研究周昉及其家族提供了新资料。

《尼惠因墓志》撰志者署名周皓,官开府仪同三司、检校左散骑常侍、兼御史大夫太仆卿、上柱国、蔡国公。志主惠因父。书志者周珣,乃惠因之兄,官通直郎、前行河中府参军、汝南县开国男。志文称其家世略云:

秦时封十九代祖邕为汝南坟侯,因为汝南人也。曾祖皇开府仪同三司、右屯卫将军、持节凉州已西都统讳悌,祖皇开府仪同三司、河西节度采访等使、兼御史大夫、赠太子太傅、颍国公泌。

上举两志所载志主家系皆与《元和姓纂》同,并可以确证《元和姓纂》所记周行睿应为周行睿,周泌应为周泌,周皓应为周皓。周姁悌,《周晓墓志》作周以悌,《尼惠因墓志》作周悌,两《唐书》均作周以悌,疑悌为名,以悌为字,盖以字行。两志云周氏为汝南人,《画断》云周昉为京兆人,《周晓墓志》载周晓葬于万年县凤栖原之西,先茔之右地,则汝南为其祖籍,而《元和姓纂》作江陵人,盖误。

又综合传世文献与出土墓志,可补正周昉世系如下:



作者工作单位:西安碑林博物馆

^①全文见《唐代墓志汇编续集》第783页;图版见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》陕西卷第四册,第62页。